

臺南市政府都發局
經管人員移交清冊
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經管人員移交清冊目錄

卸任 科 〇〇〇，茲將自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至

年 月 日交卸日止任內經管事項，分別造具下列各項清冊移

交代理 接收。計開：

清冊名稱	件數	備註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更新科)印章戳記清冊	1	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更新科)未辦未了案件清冊	1	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更新科)財產移交清冊	1	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更新科)保存案卷移交清冊	1	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更新科)【其他】移交清冊	1	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更新科)移交清結證明書	1	

移交人：

接收人：

監交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印章戳記清冊

章戳名稱	字體	質料	數量	印模

附註：本清冊可依需要延伸。
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未辦或未了案件移交清冊

項次	文 號 (發 文 機 關)	事 由	處 理 情 形	備 註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
附註：本清冊可依需要延伸。

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移交清結證明書

查卸任都市更新科 ○○○自中華民國 00 年 00 月 00 日到任之日起至
00 年 00 月 00 日前日止，任內經管事項，業經分別列冊移交代理
00000 會同監交人（單位、職稱、姓名），照列逐項盤查清楚，接收無
訛，特此證明。

移交人： (蓋章)

接交人： (蓋章)

監交人： (蓋章)

單位主管：

(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